

## 與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相關之氣候變化決議

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

承認因應氣候變遷衝擊之國際倡議，包括透過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注意到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之工作；

留意到委員會科學服務提供者的相關工作，評估氣候變遷對以下物種造成之衝擊：公約區域中的目標及非目標物種，及與目標物種屬同生態系，或依賴目標物種或與之相關的物種；

注意到太平洋島國論壇領袖(Pacific Islands Forum Leaders)於 2019 年 8 月會議中重申，氣候變遷是太平洋人民的生計、安全及健康，及渠等承諾推動巴黎協定(the Paris Agreement)的單一最大威脅；

進一步注意到太平洋島國論壇領袖於 2019 年 8 月所做之立即採取氣候變遷緊急行動的凱那基 II 宣言(Kainaki II Declaration for Urgent Climate Change Action)；

注意到因應氣候變遷及其他環境惡化對目標、非目標物種及與公約區域內目標物種屬於或依賴同生態系物種造成的潛在衝擊，相當重要；

注意到公約目標係依據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1982 Convention)及 1995 年聯合國魚群協定(1995 United Nations Fish Stocks Agreement)，透過有效管理確保中西太平洋高度洄游魚類之長期養護及可持續性利用；

決議：

1. 考量氣候變遷對公約區域高度洄游魚類的潛在衝擊，及對會員、非會員及參與領地(合稱 CCMs)及糧食安全及其人民生計之任何相關衝擊，特別是發展中小島國與參與領地。
2. 支持進一步發展科學，針對氣候變遷與公約區域中的目標及非目標物種，及

與目標物種屬同生態系統，或依賴目標物種或與之相關的物種之關聯，以及氣候變遷與其他會影響魚種及物種因素之相互關係，並估算相關不確定性。

3. 發展養護及管理措施等評議時，考慮來自科學次委員會(Scientific Committee)有關氣候變遷衝擊以下物種的可得科學資料：公約區域中的目標及非目標物種，及與目標物種屬同生態系統，或依賴目標物種或與之相關的物種。
4. 考量氣候變遷如何與漁撈活動相關，及依照與公約一致之方式因應任何潛在衝擊。
5. 考量選項以減少委員會總部運作及委員會與次委員會會議對環境之衝擊。